

進行第二案，請提案人洪委員孟楷說明提案旨趣。

洪委員孟楷：（13 時 51 分）主席、本院同仁，大家好。世界各國已經開始進行新冠疫苗的施打作業，我們也看到我國在昨天已經開始新冠疫苗的接種了，所以未來的防疫重點在於接種證明以及陰性證明的開立還有驗證上將會非常的重要。因為必須要有可信、可追溯並且國際通用的證明才不會有防疫破口，但是我們要說紙本的防疫證明實在太容易偽造了，而現在國際刑警也已經通報指出，有集團式在偽造防疫文件並且用以販賣。因此，我們提案要求行政院限期一個月內儘速整合衛福部、交通部、內政部、外交部等相關部會，啟動數位疫苗接種認證證明之可行性建置的研議作業，以落實數位平台進行採驗結果及疫苗接種等安全性及正確性的勾稽，以達到守護國人健康的目的並與國際接軌。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第二案：

本院委員洪孟楷、鄭正鈴、楊瓊瓔等 17 人，有鑑於國際旅客出入境的健康驗證作業不能馬虎，考量近期已有國際刑警單位查獲集團式偽造新冠肺炎陰性採驗報告、疫苗接種證明等犯行，再觀各國醫療機構繁雜，且相關的驗證文書紙本未有統一處理機制，皆徒增我國邊境疾病管制的風險，以及潛在之防疫破口。爰此，特提案要求行政院，限期於一個月內儘速整合衛生福利部、交通部、內政部、外交部及其他相關機關，啟動數位疫苗接種認證之辦理可行性建置研議作業，落實藉數位平台進行採驗結果及疫苗接種等健康資訊的安全及正確性勾稽，以達到守護國人健康目的。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說明：

一、在全球新冠肺炎疫情發展中，2021 年 2 月已有歐洲刑警組織（EUROPOL）發布警告，發現市面上出現不法組織販售造假之新冠肺炎陰性證明，以及疫苗接種等偽造之健康證明文件。

二、各國及其內部醫療作業機關，在各自不同語言、文書格式條件下，繁雜的文書形式下，皆是對我國邊境疾病管制作業徒增繁瑣。若再遇心存僥倖者，持造假證明試圖闖關入境我國，實難保防範作業可全然攔截。

三、中央政府應考量資訊驗證之有效性、統一性及安全性，藉當前如金融卡消費之數位憑證（Digital Certificate）概念，儘速打造數位疫苗接種之認證機制，以達上述目標落實。

提案人：洪孟楷 鄭正鈴 楊瓊瓔

連署人：曾銘宗 廖國棟 孔文吉 翁重鈞 蔡壁如

葉毓蘭 溫玉霞 李德維 吳斯懷 林文瑞

林思銘 廖婉汝 魯明哲 羅明才

主席：本案作如下決議：「函請行政院研處。」請問院會，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進行第三案，請提案人許委員智傑說明提案旨趣。（不在場）許委員不在場，本案暫不予處理。

報告院會，臨時提案均已處理完畢，下午 2 時 30 分繼續開會，進行經濟組之質詢。現在休息。

休息（13 時 53 分）